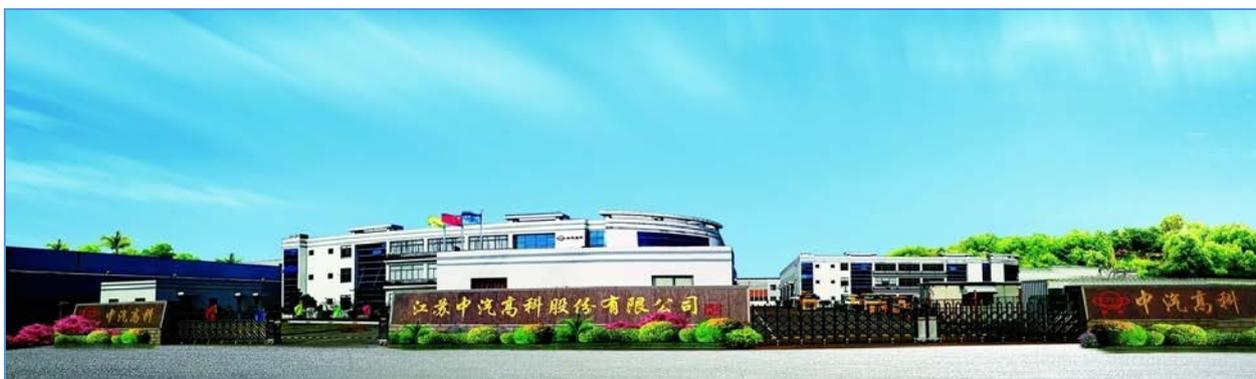




中汽高科

NEEQ: 839837

江苏中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22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负责人龚立民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建国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高明月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/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	蒋建国
电话	13861060202
传真	0519-86909282
电子邮箱	6288586@qq.com
公司网址	www.czzqs.com
联系地址	江苏省常州市武进高新区龙飞路 18 号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期末	上年期末	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280,332,868.04	236,614,428.16	18.4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6,759,569.15	28,905,867.07	-7.43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	1.21	1.30	-6.92%
资产负债率%（母公司）	91.86%	88.92%	-
资产负债率%（合并）	90.45%	87.78%	-
（自行添行）			
	本期	上年同期	增减比例%
营业收入	246,495,065.61	270,161,507.16	-8.76%
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2,662,931.85	2,026,002.10	-231.4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3,096,086.62	1,714,182.38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7,529,688.73	-912,095.55	1,821.9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）	-9.66%	6.10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%（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）	-11.23%	5.16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12	0.09	-233.33%
（自行添行）			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5,545,000	25%	2,218,900	7,763,900	35.0041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4,436,000	20%	0	4,436,000	2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900	0.01%	1,109,000	1,109,900	5.0041%
	核心员工				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6,635,000	75%	-2,218,900	14,416,100	64.9959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3,308,000	60%	0	13,308,000	6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3,327,000	15%	-2,218,900	1,108,100	4.9959%
	核心员工					
总股本		22,180,000	-	0	22,18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3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龚立民	17,744,000	0	17,744,000	80.0000%	13,308,000	4,436,000
2	郎玉勤	3,327,900	-1,109,900	2,218,000	10%	0	2,218,000
3	薛兰	1,108,000	1,110,000	2,218,000	10%	1,108,100	1,109,900
4	李友中	100	-100	0	0%	0	0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
9							
10							
合计		22,180,000	0	22,180,000	100%	14,416,100	7,763,900
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龚立民和薛兰是夫妻关系。							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适用 不适用

3.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